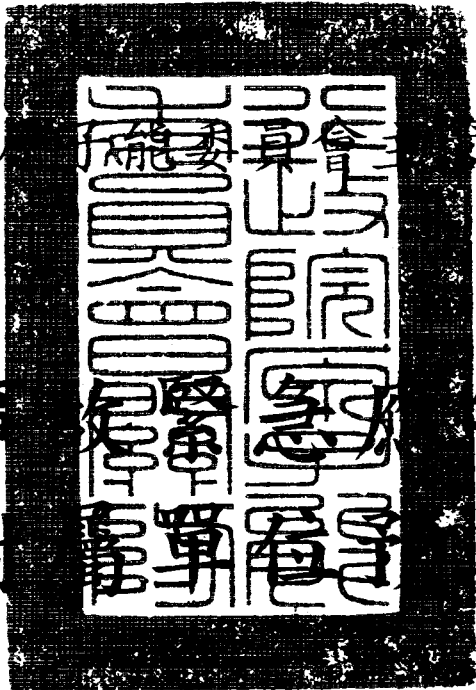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核子事 附 變基金 算



(非營業部分)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管理會編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目 錄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3	頁
二、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第 4-5	頁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6	頁
三、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第 7	頁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第 8-21	頁
四、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第 22	頁
(二)、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23	頁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24	頁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25	頁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26	頁
五、附錄		
(一)、固定項目明細表	第 27	頁

原 子 能 委 員 會
核 子 事 故 緊 急 應 變 基 金
業 務 計 畫 及 預 算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96 年 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為落實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整備措施及因應緊急應變作業之需要，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第 43 條規定設置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以強化緊急應變功能，確保人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二、組織概況：

(一)本基金以原子能委員會為主管機關，並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設「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管理會」，負責審查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等工作。

(二)基金管理會設置委員 9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原子能委員會派員兼任之，其餘委員 8 人由原子能委員會就有關機關(構)代表、專家、學者派兼或聘兼之；置執行秘書 1 人、工作人員若干人，均由原子能委員會現職人員派兼之。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上年度預算截至 95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上(95)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 基金來源：上年度第一期分配數 72,025 千元，截至 95 年 6 月底止實收 72,000 千元，執行率 99.96%。

(二) 基金用途：上年度第一期分配數 33,852 千元，截至 95 年 6 月底止實支 17,117 千元，執行率 50.56%，主要係因本基金為 95 年度起新設立基金，基金預算未完成立法程序前為應實際需要於四月初報奉行政院同意先行動支第一期基金用途之 80%，故本期執行率較低，預計於下半年執行狀

原 子 能 委 員 會
核 子 事 故 緊 急 應 變 基 金
業 務 計 畫 及 預 算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96 年 度

況當有所改善。

(三)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本期分配數賸餘 38,173 千元，截至 95 年 6 月底止實際數賸餘 54,883 千元。

參、業務計畫

一、 基金來源：徵收收入計畫—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向核子反應器設施經營者收取一定金額作為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之平時整備及緊急應變作業之用，預計收入 72,000 千元，另基金孳息收入 120 千元、雜項收入 50 千元，合計 72,170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72,150 千元，增加 20 千元，主要係因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二、 基金用途：

(一)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原能會)：業務費 13,880 千元、設備費 950 千元，合計 14,830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4,730 千元，主要係上年度購置視訊系統所致。

1. 平時整備
2. 核安演習規劃與籌辦
3. 作業程序書之彙整及編修
4. 研發事項之規劃及委託執行

(二)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物管局、偵測中心)：業務費 3,908 千元、設備費 2,450 千元，合計 6,358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358 千元，主要係增列國防替代役男薪資所致。

1. 平時整備
2. 核安演習
3. 程序書之彙整及編修
4. 輻射監測工作人員訓練

(三)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國防部)：業務費 2,798 千元、設備費 6,281 千元，合

原 子 能 委 員 會
核 子 事 故 緊 急 應 變 基 金
業 務 計 畫 及 預 算 說 明
中 華 民 國 96 年 度

計 9,079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4,079 千元，主要係增列貨櫃式人員除污站研發系統一套所致。

1. 平時任務部隊訓練與整備
2. 核安演習支援計畫及程序書修訂與演練
3. 偵消部隊演習除污作業
4. 研改偵檢器材及除污裝備，提昇作業能力

(四)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台北縣-用人費用 600 千元、業務費 6,900 千元、設備費 3,000 千元；屏東縣-用人費用 100 千元、業務費 5,400 千元、設備費 1,250 千元，合計 17,250 元，較上年度減少 300 千元，主要係減列核安演習場地租費、演訓場地佈置費等所致。

1. 人員之編組、訓練及演習
2. 設備、設施之設置與測試及維護
3. 民眾防護物資、器材之儲備、檢查及調度
4. 其他緊急應變整備措施之規劃及執行事項

(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用人費用 216 千元、業務費 9,258 千元，合計 9,474 元，較上年度增加 114 千元，主要係增列國防替代役男薪資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新台幣 72,17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2,150 千元，增加 20 千元，約 0.03%，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新台幣 56,99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7,470 千元，減少 479 千元，約 0.83%，主要係減列視訊系統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5,17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680 千元，增加 499 千元，約 3.4%。本年度賸餘 15,179 千元，連同上年度累積賸餘 14,680 千元，共計賸餘 29,859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所需財源。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基金來源	72,170	72,150	20
	徵收收入	72,000	72,000	-
	緊急應變整備收入	72,000	72,000	-
	財產收入	120	100	20
	利息收入	120	100	20
	其他收入	50	50	-
	雜項收入	50	50	-
	基金用途	56,991	57,470	-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4,830	19,560	-
	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	6,358	6,000	358
	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	9,079	5,000	4,079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7,250	17,550	-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474	9,360	114
	本期賸餘	15,179	14,680	499
	期初累積賸餘(短絀-)	14,680		14,680
	期末累積賸餘(短絀-)	29,859	14,680	15,179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 96 年度

基金來源：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向核子反應器設施經營者收取一定金額作為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之平時整備及緊急應變作業之用，預計收入

72,000 千元，另基金孳息收入 120 千元、雜項收入 50 千元，合計

72,170 千元。

基金用途：

(一)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原能會)：業務費 13,880 千元、設備費 950 千元。

(二)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物管局、偵測中心)：業務費 3,908 千元、設備費 2,450 千元。

(三)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國防部)：業務費 2,798 千元、設備費 6,281 千元。

(四)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台北縣-用人費用 600 千元、業務費 6,900 千元、設備費 3,000 千元；屏東縣-用人費用 100 千元、業務費 5,400 千元、設備費 1,250 千元)

(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用人費用 216 千元、業務費 9,258 千元。

基金餘絀之預計：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5,179 千元，連同以前

年度累計賸餘 14,680 千元，共計賸餘 29,859 千元，備供以

後年度財源。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5,179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179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5,1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4,6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9,859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一、基金來源				72,170	
1. 徵收收入				72,000	
(1) 緊急應變整備收入				72,000	依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第43條及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法施行細則第16條規定向核子反應器經營者收取之收入撥入基金。
2. 財產收入				120	
(1) 利息收入				120	基金專戶孳息收入。
3. 其他收入				50	
(1) 雜項收入				50	廠商違約罰款收入等。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一、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4,830	21,010	
	1. 服務費用	9,880	8,910	
	(1) 旅運費	2,580	3,348	
	國內旅費	1,250	1,650	一、核安演習—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各相關單位代表、科技、電力記者、評核、督導、觀摩及工作人員交通、住宿、膳雜等費用300千元。 二、平時督考—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工作人員赴各中心稽查、開會、講習、督導、協調等差旅、膳雜費900千元。 三、開會、協商演習事務等短程車費50千元。
	國外旅費	1,130	1,498	一、參加核子事故應變國際會議並訪問相關單位4人×8天計398千元。(交通費198千元、生活費200千元) 二、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參訪6人×10天計732千元。(交通費312千元、生活費420千元)(由各中心派代表組團前往)
	貨物運費	200	200	托運資料及演習相關物品至各中心及演習會場200千元。
	(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500	2,742	
	業務宣導費	4,500	2,742	核安演習及事故應變影片之拍攝、核子事故應變宣導、防災地圖製作及民意調查4,500千元。
	(3) 專業服務費	2,800	2,82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300	300	聘請專家學者審查緊急應變業務及會議出席費300千元。
	委託調查研究費	2,500	2,520	委託辦理「建置RODOS核子事故即時線上決策輔助系統計畫」2,500千元。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 購建固定、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	950	8,100	
	(1) 購置固定資產	950	8,1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650	7,380	筆記型電腦50千元×3=150千元、電腦週邊設備300千元、輻射偵測儀器200千元。
	購置什項設備	300	720	辦公什項設備購置300千元。
	3. 其他	4,000	4,000	
	(1) 其他支出	4,000	4,000	
	其他	600	600	一、辦理各應變中心工作人員講習場地租費、講座鐘點費、交通費、住宿膳雜費、講義雜支等600千元。
		200	200	二、辦理專業有關會議、訓練、教材、膳宿、交通、什支等200千元。
		200	200	三、辦理演習評核委員講習場地租費、講座鐘點費、交通費、住宿膳雜費、講義雜支等200千元。
		3,000	3,000	四、其他因應核子事故緊急應變作業經費。
	二、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	6,358	6,000	
	(一) 物管局	4,091	1,653	
	1. 服務費用	1,379	698	
	(1) 郵電費	220	220	
	郵費	50	50	郵資。
	電話費	50	50	電話費。
	數據通信費	120	120	使用數據交換、網路通訊等費用120千元。
	(2) 旅運費	250	163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國內旅費	250	163	赴核電廠及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等參加核安演習相關業務差旅費200千元及輻安預警警報系統設備測試等業務差旅費50千元，共計250千元。
	(3)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	10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100	100	輻射偵測儀器及機械等相關設備之養護費100千元。
	(4)一般服務費	594	72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594	72	徵用國防替代役男執行緊急應變劑量評估系統運作事宜。44千元*13.5(月)=594千元。
	(5)專業服務費	215	14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15	143	1. 外聘專家維護氣象即時系統之設備維護。500元/人*12(人/月)*12(月)=72千元。2. 聘請專家學者講授1,600元*6(小時)*3梯次+1,600元*7(小時)*1梯次=40千元，交通費40千元。學者講義編撰費2,000元/篇*12篇=24千元。3. 聘請專家(核研所)指導1,200元*10(小時)*2人次=24千元，交通費15千元。共計215千元。
	2. 材料及用品費	554	577	
	(1)使用材料費	355	-	
	設備零件	355		五金、電子材料、化學、氣體及特殊材料耗材等(電池、電瓶組、圍籬繩索、電源線捲、警示燈、圍樁、油料、拭紙、可棄式工作服、可棄式防護衣、套鞋及輻射防護污染等相關耗材)355千元。
	(2)用品消耗	199	577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其他	199	577	演習及系統所需之消耗性物品含油料、文具紙張、電腦耗材等（如電腦輸出用一般消耗物品含碳粉匣、喇叭、彩色碳粉匣、磁片、墨水匣及其他）199千元。
	3. 購建固定、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	1,780	-	
	(1) 購置固定資產	1,780	-	
	購置機械及設備	1,780		一、購置長竿型輻射偵測儀器2部(340千元)、加馬輻射偵檢儀2部(150千元)、手提式多頻道能譜儀(480千元)、可攜式阿伐/貝他計測系統(600千元)、抽氣機2部(100千元)。 二、購置筆記型電腦1部(50千元)及彩色雷射印表機1部(60千元)，以供緊急事故時輻射偵測紀錄分析比較、輻射劑量評估及建檔傳輸之用。
	4. 其他	378	378	
	(1) 其他支出	378	378	
	其他	378	378	執行計畫相關業務工作所需教學訓練、印刷、廣告、環境佈置及清潔等相關費用378千元。【教學場地佈置、印刷（授課講義的製作400元/人*40（人/梯次）*7（梯次）=112千元）餐飲、茶水、教學各項相關業務、開會資料印製紙張文具油墨影印透明片核相關消耗品雜支266千元，共378千元】。
	(二) 偵測中心	2,267	4,347	
	1. 服務費用	968	766	
	(1) 郵電費	365	200	
	郵費	25	50	郵資。
	電話費	34	50	電話費。
	數據通信費	306	100	幅安預警自動監測系統專線通信租用費306千元。
	(2) 旅運費	158	231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國內旅費	158	231	赴核電廠及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等參加核安演習相關業務差旅費93千元及輻安預警自動監測站建置及系統設備測試等業務差旅費65千元，共計158千元。
	(3)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5	335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297	335	輻安預警自動監測站設施、儀器、機械及設備，及偵測隊之輻射偵測儀器及機械等相關設備之養護費297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8		偵測取樣車乙輛修護費，需8千元。
	(4)保險費	90	-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90		偵測取樣車乙輛保險費，需90千元。
	(5)專業服務費	50	-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0		聘請專家學者講授鐘點費30千元，交通費20千元，共計50千元。
	2.材料及用品費	470	261	
	(1)使用材料費	350	-	
	設備零件	350		購買環境累積輻射劑量偵測用之熱發光劑量計(TLD)100支，需350千元。
	(2)用品消耗	120	261	
	其他	120	261	平時整備所需之消耗性物品含油料、文具紙張、電腦耗材、五金、電子材料、化學、氣體及特殊材料耗材等120千元。
	3.購建固定、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	670	3,000	
	(1)購置固定資產	670	3,000	
			1,050	
	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	670	1,950	購買偵測取樣車乙輛，需670千元。
	4.稅捐、規費(強制費)與繳庫	22	-	
	(1)消費與行為稅	15	-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使用牌照稅	15		偵測取樣車乙輛使用牌照稅，需15千元。
	(2)規費	7	-	
	汽車燃料使用費	7		偵測取樣車乙輛 汽車燃料使用費，需7千元。
	5. 其他	137	320	
	(1)其他支出	137	320	
	其他	137	320	執行計畫相關業務工作所需教學訓練材料、印刷、廣告、環境佈置及清潔等相關費用及雜支137千元。
	三、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	9,079	5,000	
	1. 服務費用	1,792	2,222	
	(1)郵電費	267	255	
	電話費	167	255	電路費用、代辦全委會核子防護研習班、業務協調聯絡所需電話、傳真及應變指揮所(三芝國中、車城國中)視訊電話租用(含維護)費，合計需167千元。 (陸軍司令部20千元、六軍團28千元、八軍團101千元、十軍團3千元、花防部8千元、化校7千元)
	通信數據費	100		視訊系統所需之ADSL網路六軍團100千元。
	(2)旅運費	215	257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國內旅費	215	257	參加各項核子事故緊急應變會議、現地會勘、演習協調會、觀摩、督導部隊整備及參演部隊誤餐差旅費合計215千元。 (陸軍司令部70千元、六軍團60千元、八軍團20千元、十軍團4千元、花防部5千元、化校46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10千元。)
	(3)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1,216 1,121	1,604 60	一、偵檢儀器校正，應援作業、消除站開設所需機器設備維護，合計需951千元。 (六軍團10千元、八軍團133千元、十軍團619千元、花防部100千元、化校2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87千元。) 二、核安演習所需資訊(網路)設備保養、維護、提昇，維護等計需170千元。 (六軍團70千元、十軍團20千元、化校20千元、護研究中心60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30	72	支援演習車輛維護合計需30千元。 (六軍團10千元、十軍團10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10千元。)
	什項設備修護費	65	1,472	應援管制辦公室等辦公設施維護費合計65千元。(六軍團10千元、十軍團5千元、花防部10千元、化校35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5千元)
	(4)專業服務費	94	106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94	106	辦理核子防護研習班，聘請專家學者所需講授鐘點費，計需94千元。 (一般講師費1,600元*10小時*4梯次=64千元；司令部指導員講授費1,200元*4小時*4梯次=19.2千元；化校教官講授費380元*7小時*4梯次=10.64千元。)
	2. 材料及用品費	575	425	
	(1) 用品消耗	575	425	
	辦公(事務)用品	575	395	執行應變工作、資料蒐集等所需報章雜誌訂閱，研習教材、講義及辦公用文具、紙張等相關耗材，計需575千元。 (陸軍司令部120千元、六軍團110千元、八軍團30千元、十軍團65千元、花防部30千元、化校140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80千元。)
	3. 購建固定、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	6,281	30	
	(1) 購置固定資產	6,281	2,220	
	購置機械及設備	6,281	120	一、備援部隊增購輻射偵檢器、人員警報器(36群*2、花防部*1)350千*3組，計需1,050千元。 二、33群【任務部隊】增購通信機*15、風向風速儀*1、空壓機*2、抽水機*5及發電機*4等應援設備，計需466千元。 三、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增購輻射污染計數器*1，計需600千元。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四、貨櫃式人員除污站(1套)研發案所需主體、動力系統、淋浴系統、隔間、監視系統、中控系統、通風系統等所需費用，計4,001千元。(化校)
				五、執行核子事故支援應變工作(核安演習)所需電腦、週邊印表機等所需費用計164千元。(六軍團)
	4. 其他	431	2,100	
	(1)其他支出	431	113	
	其他	431	113	支援中心、任務部隊各類型指揮所、消除站開設、會議場所佈置，講義、教材、看板、簡報製作，人員輻射劑量佩章計讀及一般雜支計431千元。 (六軍團304千元、八軍團10千元、十軍團44千元、花防部20千元、化校43千元、核生化防護研究中心10千元。)
	四、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7,250	17,550	
	(一)台北縣	10,500	8,550	
	1. 用人費用	600	360	
	(1)超時工作報酬	600	360	
	加班費	600	360	萬里、金山、石門、三芝鄉公所及臺北縣政府等辦理核子事故相關業務工作人員加班費。
	2. 服務費用	2,000	2,870	
	(1)郵電費	390	180	
	數據通信費	390	180	一、北部地方災害應變中心視訊傳輸T1專線月租費12.5千元×1×12個月=150千元。 二、萬里、金山、石門、三芝鄉公所、金山分隊視訊傳輸專線月租通話費4千元×5×12個月=240千元。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旅運費	110	300	
	國內旅費	110	300	赴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核研所等參加會議相關業務差旅費110千元。
	(3)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00	400	
	業務宣導費	400	400	核子事故災害防救宣導手冊、農民曆、海報、資料、影帶等相關製作費用400千元。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0	90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800	900	核子事故通訊、資訊、視訊設備維護費800千元。
	其他資產修護費	200		核子事故各種標示牌維護費用200千元。
	(5)專業服務費	100	1,090	
	其他	100	90	核子事故相關防災外文資料翻譯費100千元。
	3.材料及用品費	200	180	
	(1)用品消耗	200	180	
	辦公(事務)用品	100	90	各項報表、油墨、磁片、光碟、印表機等資訊耗材費用100千元。
	報章什誌	100	90	購置核子事故相關防救災書籍100千元。
	4.購建固定、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	3,000	2,720	
	(1)購置固定資產	1,000	2,720	
	購置機械及設備	1,000	1,800	一、建置萬里、金山、石門、三芝鄉電子布告欄看板75千元×8座=600千元。 二、購置攜帶式輻射偵檢器80千元×5套=400千元。
	(2)購置無形資產	2,000	920	
	購置電腦軟體	2,000	-	建置縣民防災資訊網暨防救災線上教學系統2,000千元。
	5.其他	4,700	2,420	
	(1)其他支出	4,700	2,42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其他	4,700	2,420	<p>一、辦理中小學教師、村里長教育宣導講習場地租借、住宿膳雜、講座鐘點、講義雜支等800千元。</p> <p>二、辦理核子事故應變人員講習訓練講座鐘點、講義雜支、誤餐茶水等400千元。</p> <p>三、辦理臺北縣區域民眾防護計畫鄉鎮市宣導等講義雜支、誤餐茶水、講座鐘點、場地租借等400千元。</p> <p>四、游離輻射設備操作人員訓練講座鐘點費、證照換發費100千元。</p> <p>五、辦理臺北縣政府96年核子事故相關緊急應變演練費用3,000千元。</p>
	(二)屏東縣	6,750	9,000	
	1. 用人費用	100	110	
	(1) 超時工作報酬 加班費	100 100	110 110	工作人員加班費100千元。
	2. 服務費用	2,337	2,000	
	(1) 水電費	480	300	
	工作場所電費	480	300	恆春預警及廣播系統基本電費300千元、核子事故應變前進指揮所水電費15千/元*12個月=180千元。
	(2) 郵電費	250	300	
	郵費	50	50	郵資50千元。
	數據通信費	200	250	核安應變場所網路視訊費及視訊傳輸專線月租費200千元。
	(3) 旅運費	100	100	
	國內旅費	100	100	參加核安各類相關會議旅運費100千元。
	(4) 印製裝訂與廣告費	400	40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業務宣導費	400	400	核子事故災害防救宣導手冊、農民曆、海報、資料、影帶等相關製作費用400千元。
	(5)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00	400	
	一般房屋修護費	300	200	核子事故應變場所廳舍修繕費用300千元。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500	200	核子事故通訊、資訊、視訊設備及民眾告示牌維修等300千元、恆春鎮公所應變中心發電機、緊急廣播設備、資訊、視訊網路設備維護費200千元。
	(6)一般服務費	307	500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307		辦理衛生局核子事故緊急醫療、碘片發放作業等業務人員酬金。
			500	
	3.材料及用品費	463	290	
	(1)用品消耗	463	290	
	辦公(事務)用品	463	290	購置文具耗材、物品、茶水、觀摩會、電腦周邊耗材等463千元(含恆春鎮公所8千*12=96千元)。
	4.購建固定、無形資產及長期投資	1,250	2,400	
	(1)購置固定資產	1,250	2,4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395	1,000	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應變作業用資訊用品，電腦、手提電腦、數位相機、列表機等設備共計395千元。
	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	15		傳真機一台。
	購置什項設備	840	1,400	一、救災裝備器材購置(如空氣呼吸氣、油壓破壞器材、防護衣、偵檢器等)共計800千元。 二、投影機一台計40千元。
	5.其他	2,600	4,200	
	(1)其他支出	2,600	4,20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其他	2,600	4,200	一、辦理救災中心人員講習場地租費、講師助教鐘點費、交通費、住宿膳食費、講義雜支等1,000千元。 二、辦理96年地方核安演習場地租費、演訓場地佈置、誤餐費、器材道具、場地復原、旗幟、演習期間參演、評核及參訪人員使用之輻防裝備資料袋、雨衣、雨傘等1,000千元。 三、衛生局辦理核子緊急醫療應變演練相關經費300千元，恆春鎮公所辦理核安宣導活動費用300千元。
	五、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474	7,910	
	1. 用人費用	216	96	
	(1) 正式員額薪資	216	96	
	管理委員會委員報酬	216	96	管理會委員報酬。
	2. 服務費用	7,738	7,264	
	(1) 水電費	216	660	
	工作場所電費	180	60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辦公室、核安監管中心電費15千元×12月=180千元。
	工作場所水費	36	6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辦公室、核安監管中心水費3千元×12月=36千元。
	(2) 郵電費	1,980	1,740	
	郵費	60	6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核安監管中心與各中心之郵資5千元×12=60千元。
	電話費	960	96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核安監管中心與各中心之電話費80千元×12=960千元。
	數據通信費	960	72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核安監管中心與各中心之數據電路傳輸專線80千元×12=960千元。
	(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504	1,504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1,504	1,504	一、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辦公室、核安監管中心、清潔維護費240千元、有線電視視訊費24千元、空調維護費160千元，合計424千元。 二、中央災害應變中心電腦系統維護及辦公設備維修與保養費1,080千元。
	(4)一般服務費	4,038	3,360	
	外包費	1,500	1,920	行政外包費用25千元×5人×12月=1,500千元。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2,538	1,440	徵用國防替代役男支援有關演習平時整備事項47千元×4人×13.5月=2,538千元。
	3.材料及用品費	440	440	
	(1)用品消耗	440	440	
	辦公(事務)用品	440	440	辦公物品。
	4.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80	110	
	(1)分擔	1,080	110	
	分擔大樓管理費	1,080	110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辦公室、核安監管中心管理費90千元×12月=1,080千元。
	總 計	56,991	57,47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9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9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資產	29,859	14,680	15,179
	流動資產	29,859	14,680	15,179
	現金	29,859	14,680	15,179
	資產合計	29,859	14,680	15,179
	負債	0	0	0
	負債合計	0	0	0
	基金餘額	29,859	14,680	15,179
	累積餘絀(-)	29,859	14,680	15,179
	累積賸餘	29,859	14,680	15,179
	負債與基金餘額合計	29,859	14,680	15,179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47,517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4,830	
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				6,358	
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				9,079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17,250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 年 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9	0	9	
管理會委員	9	0	9	
總 計	9	0	9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獎金		退休及 卹償金	福利費			合 計	兼任 人員 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退休金	分擔 保險費	體育活 動費	其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16									216		216
管理會委員	216									216		216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700	700
其他兼任人員											700	700
合 計	216									216	700	916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核子事故 中央災害 應變工作 計畫	核子事故 輻射監測 工作計畫	核子事故 支援工作 計畫	核子事故 地方災害 應變工作 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586	1. 用人費用	916	-	-	-	700	216
96	(1) 正式員額薪資	216					216
490	(2) 超時工作報酬	700				700	
24,730	2. 服務費用	26,094	9,880	2,347	1,792	4,337	7,738
960	(1) 水電費	696				480	216
2,895	(2) 郵電費	3,472		585	267	640	1,980
4,399	(3) 旅運費	3,413	2,580	408	215	210	
3,542	(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300	4,500			800	
4,843	(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925		405	1,216	1,800	1,504
	(6) 保險費	90		90			
3,432	(7) 一般服務費	4,939		594		307	4,038
4,659	(8) 專業服務費	3,259	2,800	265	94	100	
2,143	3. 材料及用品費	2,702	-	1,024	575	663	440
	(1) 使用材料費	705		705			
2,143	(2) 用品消耗	1,997		319	575	663	440
30	4. 租金、償債與利息						
30	(1) 機器租金						
18,440	5. 購建固定、無形資產 及長期投資	13,931	950	2,450	6,281	4,250	-
18,440	(1) 購置固定資產	11,931	950	2,450	6,281	2,250	
	(2) 購置無形資產	2,000				2,000	
	6. 稅捐、規費(強制費) 與繳庫	22	-	22	-	-	-
	(1) 消費與行為稅	15		15			
	(2) 規費	7		7			
110	7.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濟與交流活動	1,080	-	-	-	-	1,080
110	(1) 分擔	1,080					1,080
11,431	8. 其他	12,246	4,000	515	431	7,300	-
11,431	(1) 其他支出	12,246	4,000	515	431	7,300	
57,470	總計	56,991	14,830	6,358	9,079	17,250	9,474

原子能委員會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固定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說明
資產	18,440	13,931	-	32,371	
機械及設備	11,870	10,106		21,97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85		685	
什項設備	6,570	1,140		7,710	
電腦軟體		2,000		2,000	

主辦會計人員：



基金主持人：

